

股票代码：002433

股票简称：太安堂

公告编号：2022-028

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4月3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了《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及停牌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26)。经事后审核发现，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内容需予以更正，具体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.....

五、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

中兴华事务所出具了《关于延期出具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，结论性意见如下：

“因受疫情影响，我所审计的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02433）审计范围受限，无法在2022年4月30日前完成审计报告。审计过程中未发现公司重大异常情况影响审计进程。”

.....

更正后：

.....

五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无法按期完成审计报告的说明

中兴华事务所出具了《关于无法按期完成审计报告的说明》，说明如下：

“我所审计的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02433）部分子公司受近期疫情影响，导致我所无法在4月30日完成现场审计工作。审计过程中未

发现公司重大异常情况影响审计进程。”

.....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《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及停牌的提示性公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更正后的《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及停牌的提示性公告》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公司对此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六日